

遊說文及其寫作教學評估

馬顯慈

香港公開大學教育及語文學院

「遊說文」是一種向讀者遊說以達到既定目的的文體，它著重表達的方法，重視語言技巧與說話策略，以說服對方接受自己的意見為最終目的。一般的文章分類，有記敘、描寫、說明、議論幾種，遊說文則是一種新文體，它其實是要將訴諸口語的說辭改寫成書面語。從文章的性質來看，它是議論的一種變體，與議論文、說明文的寫作都有共通點，同樣重視溝通的對象，但它特別著重讀者的即場反應。遊說者會認真揣摩說話對象的心理變化而調動自己的遊說策略，改變所用的文詞、語調與說話內容，以迎合實際的需要。此外，也非常留意讀者對自己的態度，重視雙方的關係。遊說者會按一定的策略，針對說話對象的弱點而進行遊說。在遊說的過程中，從讀者與遊說者（作者）在訊息的發放與接收的情態來分析，以一個成功遊說的例子來論，被遊說的一方與對方的關係，會由敵對、懷疑，一直發展到認同、接受。

遊說與議論兩者都有若干相同相異的地方。議論文基本上是重視對事理的分析 and 論題的辯解，它的寫作內容包含了論點、論據、論證三大要素。遊說文則不同，它以說服對方為最終目的，所說的可以不是道理，可以用甜言蜜語、誇張失實的言辭，以及通過各種手段，例如利誘、恫嚇等技倆去進行遊說，而最關鍵的就是能夠打動對方，使對方接受己方的意見，達到所謂成功的目的。中國古代的政治家，如蘇秦、張儀、曹劌、毛遂、燭之武、諸葛亮等人，都曾經靠其三寸不爛之舌，遊說成功而名噪一時，並且藉此建功立業，揚名天下，流芳百世。他們之所以成功，就是用了適切而有效的遊說技巧。

以〈赤壁之戰〉（見《資治通鑑·漢紀五十七》）中的諸葛亮為例，他向東吳遊說聯軍抗曹的方案，說辭中所運用的就是挑撥、譏諷、誇張、恐嚇等技巧，至於作戰的分析，如地勢、兵力、士氣、戰略等，對於行內人來說，他所說的都是比較片面，其中不少更是推測之辭，雖然有理，但不能盡信，因為這些未必是實情。事實上，當時劉備所擁有的兵力十分單薄，全完比不上東吳。所以當東吳的孫權聽了說辭並沒有下作出任何決定，理由是他明白對方求戰是他們自己當時唯一的做法，不來依靠東吳是難以與曹軍抗衡。

相反，孫權一方當時還有選擇，可以與曹操講和，或者聯曹滅劉。因此戰與不戰，孫權並沒有即時決定。直至聽了魯肅和周瑜的分析，他才下定決心聯軍抗曹。由此可見，諸葛亮的說辭並沒有即時打動孫權，而對整個決定起最關鍵作用的是周瑜回來的分析。原因其實很簡單，周瑜是孫權的心腹，又是為一名不折不扣的攻城野戰悍將，具有札實的作戰經驗和軍事能力，他的分析才是最真實、最具體、最可信。相對於諸葛亮的說辭，周瑜與魯肅的意見就更顯得忠誠、真實和合理。因此，歷史上的赤壁大戰，孫劉達成軍事聯盟，諸葛亮的功績並不大，理由是他的說辭基本上起不著決定性的作用，起碼即時不會被對方接納。然而，諸葛亮的說話卻挑動了東吳朝中上下和戰兩派思想鬥爭，也給予決策者（孫權）經歷一番正反心理掙扎的機會，讓他可以通過對當前的利害反覆深入思量，作出最適切的分析，而最終達成兩軍聯盟的議決，這一點是可以肯定的。由此可以總結，諸葛亮的說辭對孫權的主戰思想，是有間接性的影響，但沒有即時的效應。

〈漢紀〉所記載的諸葛亮說辭，不是一篇遊說文，它只是一段具有遊說性質的言論。所謂遊說文，原則上是一種以說服他人為目的文字。古代的遊說文一般都是說話記錄，以〈戰國策〉一書為例，〈鄒忌諷齊威王納諫〉（《齊一》）、〈觸讐說趙太后〉（《趙四》）、〈蘇秦以連橫說秦〉（《秦一》）等都是記錄說客進行遊說活動的章節。至於古代以個人署名的作品，成篇成章的，如司馬長卿〈上疏諫獵〉（見《文選·卷三十九》）、李斯〈諫逐客書〉（見《史記·李斯列傳》）等，其實都是屬於議論的體裁，是一類規勸、諫疏的文章，這些也不算是遊說文。從文獻記載可以推斷，古代的說客向人進行遊說，一般都不會先把說辭好，拿著去遊說他人，而遊說的對象也不會因為讀了一篇遊說文字就被對方說服。因為遊說是要顧及遊說與聆聽兩方面的交流，說客會十分注重對方的反應，說辭往往是即場發揮。他們會用鑑貌辨色、因勢利導的策略，隨時改變遊說方向，更會揣摩對方的心理發展而調整相應的策略，會不斷的變動自己的說話內容，以達到成功遊說對方為最終目的。事實上，「遊說」中的「游」就有浮而不實的意思，本身已反映出這種語體的特徵。

綜合而論，遊說文應是一篇對話的記錄文字，它很難撇開與人交流的內容（即是重視互動關係），而只從作者個人出發去論說某事某理（議論文、說明文則可以）。至於說客進行遊說所運用的，一般都會採用強調利益至上的策略，以引誘對方放下個人的成見，改用己方意見為大前提。遊說手法可以是先陳述理由，再加以說明分析；或是先挑出問題，提出質疑，讓對方心理受到威脅，等到對方信心動搖時，就加以安撫，提出援助，然後建議解決方案；又或是以比較、批評，駁斥的手法，將某方的意見或決策方案加以否定，然後建立自己的立場，提出改善意見，讓對方接受自己所提出的利益，以達到遊說的目的。以〈蘇秦為趙合縱說楚威王〉（見《戰國策·楚一》）一文為例，它就是一篇完整的典型遊說記錄文字。文中記錄了蘇秦以縱橫家的言論本色，藉著誇張、鋪陳的言辭技巧，從參與合縱政治集團的利益出發，對比楚國參與合縱與否的利害關係，最終達成說服楚威王加盟的目的。文章在結尾交待了楚威王的反應，正好說明了蘇秦這次遊說的成

功。然而〈庖丁解牛〉(見《莊子·養生主》)一文則不同，它的主旨在於說明道理，並沒有遊說對方改變主意，文章在結尾交待了文惠君的反應，只說明了說話對象已明白解牛與養生的道理，這一點必要加以分辨清楚。

從傳遞信訊的情況來看，議論文的基本特徵是以分析問題及通過說理辯難，去辨解事情的真實性與可信性，它重視事理的邏輯性，主觀與客觀分析並重。韓愈的〈馬說〉、王安石的〈材論〉就是典型的議論文。遊說文的基本特徵則在於設盡辦法去遊說對方，以打動對方接受自己的建議為目的，而不會顧及事理的真實性與客觀性。因此遊說者為求達到目的，可以不擇手段，說話只求娓娓動聽，可以說得天花亂墜，甚至危言聳聽，歪曲事理，背離社會道德都可以。遊說文可以算是一種具有議論特徵的變體文章。從負面角度來看，它是一種為了達成某一方面利益而會對事實真相加以掩藏，甚至誤導讀者理解是非曲直的文字。《戰國策》中蘇秦、張儀等政客的遊說言辭，威逼利誘，無所不用其極，就是箇中的表表者。

香港中學中國語文新課程，在寫作教學範疇 提出了學習撰寫遊說文，目的當然是要訓練學生學懂遊說的技巧。在今天商業掛帥，重視功利的社會，要推行這種寫作能力的訓練，看來也似乎是無可厚非。對於語文教師來說，遊說文寫作能力教學委實是一項新挑戰，也是一件必須深思熟慮的事情。其中最重要的是擬題方面，它可能會涉及不適當的價值觀問題，一定要多加留意。正因為遊說可以不顧道德，可善可惡，它的立論就可以容許撇開事理，以感性方式入手，而目的只有一個，就是要說服對方。舉例說，要求學生寫一篇遊說家長准予參加某某校外活動的文字，學生在構思過程裏，可以虛擬出不少個人的理由與藉口。正因為要遊說的對象是自己家人，從寫作的思想來看，這種文體的虛擬性就有哄騙家人之虞(這與寫一篇〈勸爸爸戒煙的信〉不同，吸煙有害健康是肯定的事實)，因此我們對學生的創作心理與道德價值兩方面，就不可以不認真關注。這類遊說文字不似說明文的要求那樣，如題目是「郊遊的好處」，可以開門見山的從好處立論，以清晰的立場表明主題，雖然同樣具有虛擬的成份，但在構思與內容兩方面並沒有哄騙的性質。又如以處境式寫作為例，要求學生進行角色扮演，從推銷員的立場去擬寫一篇遊說顧客接受某產品的文字(譬如減肥商品)。我們必要注意這類遊說文字，它會讓學生走進「隱惡揚善」，甚至「顛倒黑白」的創作構思歷程，他們可以通過天馬行空的想象，掩藏事理真相，以宣傳產品的所謂優點為大前提而大力吹噓一番。誠然，這樣的寫作，也未必有機會讓學生認真經歷一下思辨問題的過程，對語文教學的思維訓練可能是不足夠的。然而，它在創作及幻想心理上卻可以給予學生一定的滿足，不過對於個人的學習與成長，卻未必會發生正面的作用。畢竟這種寫作教學的目的是集中於寫作技能的訓練，而語文學習的相關層次，如對事理的分析、道德思想與價值觀等元素，也就難以進一步得以提升，這些都是語文老師不得不認真注意的問題。由是觀之，遊說文的擬題是一個重要關鍵，教學前必須認真思量，審慎其事。

基於上述的種種問題，語文教師要對學生的遊說文進行評估，又應該怎樣處理才是合理和有效呢？由香港教育署課程發展議會出版的《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（小一至中三）》（以下簡稱《指引》）曾提供了一個關於遊說文的評估示例（見示例14），原題是〈同儕互評與自我修訂——中一級「遊說技巧」單元〉，這是一個說話、評論、寫作、互評及自評教學活動，也是一個綜合性的單元教學設計。示例14中的表解設有「寫作」部分，當中的學習重點是「掌握遊說技巧，揣摩讀者心理，懇切陳詞，情理兼顧，以改變讀者的行為」。就示例14內容而論，它沒有明白交待整過遊說文的教學過程，沒有指示出教師怎樣向學生分析遊說文的寫作方法與文章結構。

示例14的教學設計是通過兩篇與遊說文不相關的文章做閱讀材料（〈十二生肖〉、〈游牧民族與十二相屬〉），再引用了一節名為〈生肖的故事〉的錄音資料作聆聽訓練，而在學習活動一欄就要求學生：「模擬一種動物（可以在十二生肖以外）的身份，以〈請選我做第一生肖〉為題，寫一篇自述，遊說『玉皇大帝』」。這樣的教學部署，到底怎樣去讓學生學會寫作遊說文暫且不論，我們可以先看看評估遊說文是怎樣做。翻閱《指引》全文，發現書中對於所有寫作的評估，只是提出一些指導性的意見，而沒有按傳統的作文評改標準，著重內容、結構、文詞等範疇評分。而示例14在寫作「修訂」一欄的「評估活動」，就清楚的提出了四項評估重點：

1. 能否適當運用有關資料組織寫作內容；
2. 能否揣摩讀者心理，懇切陳詞，情理兼顧地遊說；
3. 內容是否具創意；
4. 是否具備自我修訂的能力。

綜合而言，這些都是一些指引式的評估取向，重點似乎放在寫作筆法與創意，而沒有針對遊說文的思想內容與組織結構等特質，提出具體的評估目標，因此執行起來就會比較主觀，也難以反映出對寫作要求的評估實況與結果。此外，指引14在「評估怎樣回饋教學」的「學習態度方面」又特點強調「在互評時，能運用適當的語氣和措辭，提出不同意見而不使對方難受，正是遊說技巧的表現，和說話應有的態度」，這些其實只是描述了遊說文的某些基本特點，整體而言，對寫作的評估還是不夠具體和客觀。或者可以進一步說，這樣的評估是不夠專業、不科學的。事實上，指引14早已開宗明義的說明，它是一種讓學生自評的活動，可見教師也只是扮演輔導學生學習的角色。然而，以學生的能力來評估同儕的文章，上述的要求是可以理解的。由學生自評，當然是能力不夠，水平不足，談不上專業的。

不過，假如遊說文是一份需要由教師評改的作業，甚至是一項寫作能力的評核的話，有關評估就不能不具體，不能不專業。就以指引14的題目設計與要求來論，〈請選我做第一生肖〉所要求的是一篇處境式的代筆寫作，學生要通過代入角式，以第一人稱的立場去撰寫全文。至於能否成功遊說對方，讓人接受所提出的遊說方案，那是說話對象與

讀者的問題，完全視乎對方看過或聽過該篇遊說文字的反應而定。這應該是遊說文以外的內容，沒理由可以讓作者自己交待。假如要看文章怎樣交待「改變讀者的行為」作論，那麼〈請選我做第一生肖〉其實是一篇具有遊說性質的記敘文，或者簡要的說，這是一條寓言故事的題目，是寫作故事，不是遊說文。

以下試參考傳統的作文評估方法，用表解形式，提出一個評估遊說文的建議，以結全文。

	遊說文的評估內容	給分建議* (100%)
主題	思想：內容是否純正、健康、導人向善 立意：寫作意圖與文章主題是否相應 價值觀：是否具有正確的人生態度及良好社會道德觀 其他	20%
材料	素材：能否攝取現實生活中的第一手材料 題材：能否對生活素材進行適切的選擇、集中、提煉和加工 觀察：能否通過多種感官的綜合活動，積累感性的材料 調查：能否從事情發生的現場及當事人或知情人中取得有用的材料 其他	20%
結構	段旨：能否在每個段落裏，以主句或主題句點明段意 層次：能否對文章內容提出結構性的劃分 線索：能否確定並安排貫穿全文的發展脈絡 思路：能否在觀察、理解、認識客觀事物的思維活動中，形成清晰的思考線索 其他	30%
表達	人稱：能否運用對題的人稱去表達思想感情 分析：能否針對事理的特徵進行理性的辨解 說明：能否向讀者介紹、解說客觀事物或事理的特質 敘述：能否將人物的經歷或事物的發展變化的過程表達出來 其他	15%
語言	文字：能否運用合乎遊說特質的文字寫作 邏輯：思想與言辭是否合乎理性的規律 語法：語句表達是否合乎漢語語法規律 修辭：能否運用適當的修辭技巧表達文意 語調：能否運用適當的語調進行遊說 其他	15%

* 按本文理解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(2002年前稱香港考試局)對會考中國語文作文題的給分比率為：內容40%、結構30%、文詞30%。本表之建議，基本上參照有關評分比率而稍作調整。

參考文獻

- 王安石著，秦克、鞏軍校點：《王安石全集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9年，頁279-281。
- 司馬光編：《資治通鑑》，香港：中華書局，1987年，頁2088-2092。
- 司馬遷：《史記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9年，頁2554-2557。
- 李景隆主編：《中學百科全書》，長春：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；北京：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；上海：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1994年，頁46-50，927。
- 沈輝：《中學作文教學述要》，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，1993年，頁224-275。
- 林政華：《文章寫作與教學》，台北：富春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99年，頁189-191。
-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：《香港中學會考試題中國語文1998-2002》，香港：香港考試及評核局，2002年，頁2、16、30、44、61、77-80、96-99、115-117。
-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編訂：《中國語文科中一至中五課程綱要》，香港：香港教育署，1990年，頁21-25，45-47。
- 郭慶藩撰，王孝魚點校：《莊子集釋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年，頁115-124。
- 劉向集錄：《戰國策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78年，頁78-91、頁324-326、頁768-772。
- 課程發展議會編訂：《中國語文教育·學習領域課程指引(小一至中三)》，香港：香港特別行政區教育署，2002年，頁31、151-154、219-220。
- 蕭統編：《文選》，鄭州：中州古籍出版社，1990年，頁547-548。
- 謝錫金：〈遊說文的教與學〉，載李學銘主編：《大專寫作教學研究集刊》，香港理工大學中文及雙語學系，1998年，302-311頁。
- 韓愈著，錢鍾聯、馬茂元校：《韓昌黎全集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，頁128。
- Appelbaum, Ronald L. & Karl W.E. Anatol. *Strategies for Persuasive Communication*. Columbus, Ohio: Merrill, 1974, pp.102-103.
- Fotheringham, Wallace C. *Perspectives on Persuasion*. Boston: Allyn & Bacon, 1966, pp.34-35.